**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苏工信数据〔2022〕664号

关于公布江苏省第二批首席数据官制度

试点企业名单和优秀案例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大数据产业主管部门），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工信局：

为贯彻落实工信部《“十四五”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江苏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提高企业数据战略意识，建立一支核心数字化高级人才队伍，推动企业构建数据驱动的管理体系和决策模式，进一步激发数据要素潜力，我厅从9月份开始，在全省开展了第二批首席数据官（以下简称“CDO”）制度试点企业遴选及优秀案例征集工作。经单位申报、地方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遴选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25家CDO制度试点企业、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的CDO制度助力徐工挖机数字化转型等6个CDO制度优秀案例，现将名单予以公布。

第二批CDO制度试点期限为一年，自即日起至2023年11月底。请各地工信局（大数据产业管理部门）高度重视，积极宣传推广CDO制度建设的成功做法，认真指导试点企业进一步完善本单位CDO制度建设方案，跟踪建设进度，协调解决相关问题，确保试点工作取得预期成效。各试点企业要按照方案稳步推进，积极选派CDO参加省市组织的培训、交流等活动，半年报送一次试点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5月底、11月底），及时总结试点经验和成功案例，为更多企业开展CDO制度建设提供示范。

附件：1、江苏省第二批首席数据官制度试点企业名单

2、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优秀案例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12月1日

附件1

江苏省第二批首席数据官制度

试点企业名单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原力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三百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浪潮卓数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曼荼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蓝深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云数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博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盖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通润驱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汇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杰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惠龙易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泰隆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华聘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2

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优秀案例

1、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CDO制度助力徐工挖机数字化转型

2、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基于数据驱动型的协同研发体系及科研数字化管理平台

3、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数据赋能——把好“智改数转”主方向

4、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让数据成为推动永钢数字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5、波丝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创新数据治理，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6、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永鼎工业互联网云平台的数据管理与应用